

挖潜提效实现预算监管全覆盖

财政部驻北京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按照财政部党组关于加强财政预算监管的总体要求，北京专员办针对属地中央基层预算单位多达2000多家的特点，通过内部挖潜、整合职责、规范流程、统一标准、加强业务培训和信息技术支持等多方面的不懈努力，基本实现了对属地中央基层预算单位的预算监管全覆盖。同时，初步建立了提高监管效率和方便基层单位办事的工作机制。

深挖内部潜力，全办共担重任。北京专员办负责监管的中央基层预算单位共有2031家，按原有处室分工，全办7个处室中只有4个业务处承担预算监管业务，实际承担预算监管工作的人员不足20人。一方面，全办承担的监管单位总户数和实际从事监管业务的人数严重不匹配；另一方面，处室之间、人员之间分担的预算监管任务严重不平衡。如，有的业务处归口监管的单位数近800家，同时还承担了繁杂的国储物资审核任务，客观上难以落实对归口监管单位的全覆盖，更谈不上监管工作的深入和细化。办党组经过认真研究认为，主动提供高效便捷服务是党风作风建设的根本要求，要求全办46名在编党员干部要顾大局、讲奉献，动脑筋、挖潜力。首先必须落实对2000多家预算单位监管的全覆盖这一中心任务，名单上的每一个预算单位都必须落实到处室、落实到岗到人，不留死角，不出空白；同时全办还要按时保质完成部里布置的各种专项检查、核查任务以及国储物资审核任务、国有资本收益等非税收入征缴和

退税审核任务，干部上挂和临时借用等任务。

按照“中心工作各处室分担，预算业务更多人参与”的思路，对全办预算监管业务进行了重新布局，之前未承担预算监管业务的三个处室除完成其原有职责外，也分别承担了部分预算监管任务，同时按照对口司局部委和监管复杂程度，适当调整原有四个主要预算监管业务处的监管户数。要求各处室要把本处室归口的预算单位全部“包户到人”，经办人要对自己“承包”的几十家甚至上百家基层单位提供预算监管全流程的“一揽子”服务。为保证层层落实监管任务，实行部分干部职工轮岗交流，优化了处室人员结构。经过调整，使全办每一个处室的干部职工都能参与到预算监管这一中心工作中来，增强预算监管业务的人力保障，同时促进了处室之间、人员之间预算监管任务的相对平衡，真正落实对2000多家监管对象的全覆盖，并提升监管水平。

整合处室职责，打造“一站式”服务平台。在业务转型之前，北京专员办已承担着对中央基层单位每年1万笔左右的直接支付审核和1万多个银行账户的审批管理任务。但这两项业务分别集中在两个业务处进行，其他业务监管处室不审核归口预算单位的直接支付和银行账户。这造成了预算监管流程的割裂和预算单位信息的碎片化，管预算编制审核的处室不管预算执行（直接支付）审核，管直接支付审核的处室不管预算

编制审核。一些基层单位年底来报直接支付审核时反映“预算多了用不了，但不请款又不行”。面对这类问题，归口监管的业务处室既难以及时获得相关信息报请上级进行预算调整，也难以在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审核中调减相关单位的预算。另一方面，条块分割的管理模式造成同一个基层预算单位要对口办内三个业务处室，办事不便，且集中承担直接支付审核和银行账户审核的业务处室工作负担十分繁重，没有时间和精力对其归口监管单位深入开展预算监管工作。针对以上问题，北京专员办重新整合各处室职责，把直接支付审核和银行账户审核嵌入预算监管业务流程，打造“一站式”监管服务平台，各处室对归口的监管对象实行全流程一体化管理，将各单位的预算编制审核、直接支付审核、授权支付监控、银行账户审核、公车改革审核、决算审核等业务工作，全部纳入到各个归口处室承担，确保责任清晰、权责对等、信息全面、服务便捷。

科学编制计划，统一业务操作流程标准。在全办所有处室参与预算监管业务的情况下，如何确保各处室、各岗位的监管工作统一协调开展，确保全流程操作的规范化和标准化，既关系全办监管工作任务的按时完成，也关系全办监管服务质量的同步提高，不留短板，不出风险。为解决这一难题，办党组研究决定，从各处室抽调业务骨干，组成预算监管工作专班。一方面，工作专班按照全年预算管理业务工作时序，对2016

年预算监管各环节工作进行梳理,制定了全年预算监管专项工作计划表,统一了各项业务的工作目标和要求、工作流程和步骤、完成时限、牵头和经办处室及岗位负责人等各项内容,明确了每个月要干什么事,到什么时点前要完成哪些工作,使全办同志能够做到心中有数,按图索骥,履职到位。另一方面,工作专班围绕预算监管7大项业务,逐一编写工作指南,统一全办监管流程和标准。到目前,已经制定完成了《部门预算审核指南》、《公车改革实施方案审核指南》、《财政直接支付审核指南》、《银行账户财政审批管理指南》、《授权支付动态监控指南》、《部门决算审核指南》等6项业务指南,与预算监管年度计划一起汇编成《北京专员办预算监管指南(2016)》,全办人手一册,确保大家按照统一的计划和要求规范地开展监管业务。

加强学习培训,提高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

根据办内党员比例约达90%的情况,办党组把党建工作与业务转型有机结合起来,要求全体党员不论年龄和性别都必须在转型工作中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各处室支部书记要带头履行中心工作主体责任。同时,组织加强各层次、多形式的业务学习和培训,鼓励“干中学”、“传帮带”。组织开展了一系列专项业务培训,由负责制定各项业务操作指南的业务骨干在全办范围内进行培训讲课,并负责提供日常工作中的问题咨询和指导。还邀请财政部相关司局同志进行政策解读和业务培训。在办内形成了预算监管业务比、学、赶、帮、超的良好氛围。

改进监管手段,强化信息技术支撑。

信息化是解决人少事多矛盾、提高预算监管效率的根本出路。北京专员办多次主动与预算司、国库司、信息中心等单位沟通预算监管工作信息化系统建设的需求和建议,寻求支持帮助,并积极争取到授权支付动态监控业务工作试点。目前已初步组建了适应预算编制审核、预算执行监控和决算编制审核等环节业务需要,包括预算监管一体化平台、预算编制审核软件、财政直接支付审核软件、银行账户审批管理软件、授权支付动态监控系统、决算编制审核软件、转移支付台账监控系统等多种信息化软件在内的预算监管信息化系统。□

责任编辑 刘永恒



加强人事教育统计 保障财政改革发展

本刊记者 | 韩璐

2017年3月8日—10日,2016年度全国财政系统人事教育统计报表培训班在上海举办,来自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和副省级市财政厅(局)人事教育部门从事统计报表工作的同志参加了培训。通过培训,财政部对2016年度全国财政系统干部职工基本情况进行了汇总分析,进一步充实了财政系统干部人事信息,客观反映了我国财政干部队伍建设的现状。统计数据详实可靠、实用性强,不仅为摸清干部队伍家底、优化干部人事工作管理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撑,而且为科学研判财政系统干部队伍发展方向、保障财政改革发展提供了重要依据。

